



# 大理市扶贫开发办公室部门 2015 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相关规定，目前大理市扶贫开发办公室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州、市党委、政府关于扶贫开发工作的方针政策，调查研究并拟订全市扶贫工作的规划及相关的政策措施，经批准后组织实施。(二)认真执行国家和省、州扶贫资金管理规定，负责扶贫资金管理，组织制定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扶贫资金分配方案，指导、检查和监督扶贫资金使用情况。(三)承担扶贫开发项目的责任，会同有关职能部门审核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改善、产业扶持、素质提高、灾后扶贫、贫困乡村和片区的整体推进及综合开发等民族特殊困难群体和区域扶贫项目规划与年度项目计划，并组织实施和指导管理，参与审计、监察部门对扶贫资金项目进行审计和监督检查。(四)负责统筹、协调信贷扶贫工作，引导、扶持扶贫龙头企业，促进贫困地区产业发展。(五)组织、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扶贫开发，负责市级机关挂钩帮扶的协调服务和检查考核工作，促进贫困地区社会事业发展；负责联系、协调外援扶贫项目，组织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六)根据国务院和省、州扶贫部门要求，做好扶贫对象识别、调查摸底、统计监测工作；牵头开展好扶贫理论、扶贫政策和扶贫问题等重大课题的调研，帮助指导基层解决扶贫工作的困难和问题。(七)联系大理市扶贫基金会并指导其开展好工作。(八)承办市委、市政府和

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2015 年主要工作：1、立足规划，狠抓 2015 年度各项扶贫任务落实。2、用好政策，积极争取上级部门各项扶持指标。3、加强宣传，积极营造扶贫工作良好氛围。4、抓好干部队伍建设，提高扶贫开发工作水平。

## **二、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大理市扶贫开发办公室部门编制 2015 年部门预算时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市关于厉行节约、压缩公用经费的通知，从严控制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切实降低行政成本，2015 年在定额标准上压缩，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经费、公务接待经费，将有限的财政资金用于扶贫工作上为困难群众办好事、实事。同时积极完善财务制度、规范财务核算、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认真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将清理盘活财政结余转资金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

## **三、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大理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5 年部门预算编报的单位 1 个，该部门为行政单位。该部门在职在编实有人数 8 人，其中：财政全供养 8 人；在编实有车辆 1 辆。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无离休人员，退休 1 人。公益性岗位 3 人，其中：财政负担 2 人，但只负担基本工资 1270.00 元，劳动就业局负担 1 人。

## **四、201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大理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5 年预算总收入 63.03 万元，其中：

公共财政预算 63.03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收入及其他资金收入。

大理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5 年预算总支出 63.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03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0.00%，无项目支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 2015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分类，基本支出是“2130501 款”主要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5 年用于保障大理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63.03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44.2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89 万元。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5 年大理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无项目经费支出。